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能源

公告编号：2018-105

债券代码：150172

债券简称：18美都01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闻掌华先生的通知，闻掌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共计109,3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2017年12月7日，闻掌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共计109,3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办理了364天期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8）。

近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闻掌华先生将其质押给申万宏源的上述无限售流通股109,300,000股办理股票质押式购回交易延期手续，质押期限延期至2019年12月6日。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闻掌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080,291,473股，其中424,187,725股为限售流通股。闻掌华先生已质押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48,118,194股和限售流通股424,187,725股，闻掌华先生累计质1,072,305,9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8%。同时闻掌华先生分别持有杭州五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志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0%与90%的股份，上述两家投资合伙企业分别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260,469,314股和170,306,860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五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质押260,469,300股，杭州志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质押168,263,178股。闻掌华先生及

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1,511,067,647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42.25%；合计质押股数为1,501,038,397股，合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1.97%。

截止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及质押情况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占持有股份比例（%）
1	闻掌华	1,080,291,473	30.21	656,103,748	424,187,725	1,072,305,919	99.26
2	杭州五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469,314	7.28	0	260,469,314	260,469,300	99.99
3	杭州志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306,860	4.76	0	170,306,860	168,263,178	98.80
	合计	1,511,067,647	42.25	656,103,748	854,963,899	1,501,038,397	

三、其他事项

1、 股份质押的目的：

本次为对原股票质押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 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闻掌华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为对原股权质押融资的延期，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3、 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业务风险可控，不会导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标的、追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并及时通知公司。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化情况，闻掌华先生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5日